

台中縣教育會 函

地址：413010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1222號
承辦人：技士 王信誌
電話：04-23303118-771
傳真：04-23312042
電子郵件：hsinchih1286@wufai.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后里區后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縣教會字第11400076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詳如附件 (387053600V_1140007664_ATTACH1.pdf、
387053600V_1140007664_ATTACH2.pdf、387053600V_1140007664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本會大甲區東明國小工友郭0爐先生身故，徵收弔慰金乙案，
案，惠請貴校協助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大甲區東明國小114 年4 月15 日東明小字第
1140001699號函。。

二、台中縣教育會徵收弔慰金實施辦法。

三、旨揭身故教師資料如下：

(一)性別：男。

(二)死亡日期：114年3月26日。

(三)服務單位及職稱：臺中市大甲區東明國小工友。

四、每位會員收取弔慰金新台幣壹佰元整。請於114年10月20日
前收齊後劃撥至本會(劃撥帳號：00082386，戶名「台中縣
教育會」，本帳戶為弔慰金專用戶，其他款項請勿使用。

五、請繕造弔慰金清冊正本一式2份，1份自存1份連同劃撥單據
影印本，寄送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，出納組長董組長，



6



04-24067870#513，請於信封上註明弔慰金。

六、相關文件下載，霧峰農工/協力單位/台中縣教育會/弔慰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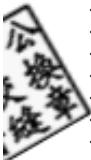
七、有關收據事項請洽霧峰農工04-23303118-606林小姐。

八、檢附弔慰金空白清冊、弔慰金劃撥帳號、台中縣教育會徵收弔慰金實施辦法。

正本：臺中市大甲區大甲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甲區文昌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甲區文武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甲區日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甲區西岐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甲區東明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甲區東陽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甲區華龍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甲區順天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甲區德化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安區三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安區大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安區永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安區海墘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肚區大肚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肚區大忠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肚區山陽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肚區永順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肚區追分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肚區瑞井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肚區瑞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大元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大里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內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永隆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立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美群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益民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草湖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崇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塗城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瑞城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雅區三和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雅區上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雅區大明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雅區大雅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雅區六寶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雅區文雅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雅區汝鑾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雅區陽明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中華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太平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光隆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車籠埔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坪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宜欣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東平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東汴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長億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建平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黃竹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新平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新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頭汴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外埔區水美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外埔區外埔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外埔區安定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外埔區馬鳴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外埔區鐵山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石岡區土牛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石岡區石岡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霧峰區光復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立和平區梨山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后里區七星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后里區內埔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后里區月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后里區后里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后里區育英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后里區泰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公明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文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北勢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竹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沙鹿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鹿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和平區中坑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和平區平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和平區白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和平區自由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和平區和平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和平區博屋瑪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東勢區中山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東勢區中科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東勢區石角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東勢區石城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東勢區成功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東勢區明正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東勢區東勢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東勢區東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東勢區新成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東勢區新盛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烏日區九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烏日區五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



7



線

59

烏日區旭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烏日區東園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烏日區烏日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烏日區喀哩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烏日區溪尾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烏日區僑仁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神岡區圳堵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神岡區岸裡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神岡區社口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神岡區神岡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神岡區豐洲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梧棲區大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梧棲區中正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梧棲區中港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梧棲區永寧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梧棲區梧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梧棲區梧棲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三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大秀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大楊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甲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西寧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吳厝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東山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建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高美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清水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新社區大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新社區大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新社區中和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新社區協成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新社區東興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新社區崑山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新社區新社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新社區福民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潭子區東寶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潭子區新興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潭子區僑忠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潭子區潭子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潭子區潭陽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潭子區頭家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龍井區龍山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龍井區龍井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龍井區龍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龍井區龍津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龍井區龍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龍井區龍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龍井區龍港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豐原區合作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豐原區南陽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豐原區翁子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豐原區富春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豐原區瑞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豐原區葫蘆墩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豐原區福陽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豐原區豐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豐原區豐村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霧峰區五福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霧峰區四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霧峰區吉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霧峰區峰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霧峰區桐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霧峰區復興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霧峰區萬豐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霧峰區僑榮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霧峰區霧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霧峰區光正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棟榔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竹仔坑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和平區德芙蘭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公館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梧棲區善水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新高國民小學

副本：台中縣教育會、董瑞汶組長

電子公文
2015/09/12
11:28:17
交換章